

呼和浩特市公安局新城区分局新城区公安分局公务用车加油服务(二次)中标（成交）明细

呼和浩特市政府采购中心受呼和浩特市公安局新城区分局委托，采用竞争性谈判进行采购新城区公安分局公务用车加油服务(二次)（项目编号：**150102-HSZC-TP-20250002-1**）项目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称及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如下：

一、合同包1（合同包一）

- 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呼和浩特销售分公司
- 1.2、中标（成交）下浮率报价： 6.00 %
- 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品目号	品目名称	服务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期限	服务标准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单位	总价（元）	下浮率报价(%)
1-1	C23120302 车辆加油、添加燃料服务	新城区公安分局公务用车加油服务	新城区公安分局公务用车加油服务(二次)	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及采购单位的要求	签订合同后9个月	1、严格执行国家标准成品油(汽油)符合GB17930-2016标准、成品油(柴油)符合GB19147-2016标准（如有最新标准，执行最新标准），确保油品质量，定期提供检验检测合格证书或报告。投标人提供的燃油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。2、严格执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计量，定期提供检验检测合格证书或报告。保证加油计量准确，对加油站使用的计量设备依法定期检测，并按期由质量监督局鉴定认可，确保计量准确。	1,360,000.00	1.00	项	1,360,000.00	6.00

呼和浩特市政府采购中心
2025年11月03日